附件1：

**“书香郑商”读书笔记使用的指导意见**

为推进书香校园阅读经典工程建设的有效实施，方便阅读学分的认定，学校特定制“书香郑商”读书笔记（下简称“读书笔记本”）。为有效使用读书笔记，现将相关使用方法说明如下：

**一、读书笔记本的发放对象**

按照《郑州商学院阅读学分修读及认定方案》中的相关修读年限，读书笔记本发放对象为大一本专科学生、专升本学生，大二本专科学生，大三本科学生。2021-2022学年发放对象为2021级本科、专科、专升本，2020级本科、专科，2019级本科相关学生。

**二、读书笔记本的使用年限**

读书笔记本每学年为学生发放一本，在该学年内使用。若不敷使用，学生可自行购置同类型大小的笔记本作为补充。

**三、阅读计划的制定**

阅读计划一学期一制定。阅读计划应包含两类：第一类为必读书目，即2本人文经典书目、2本专业经典书目。人文经典书目可在读书笔记本插页的人文经典类书目中挑选，专业经典图书则根据院部提供的书目自行挑选。第二类为自读书目，数量不限，学生根据自身情况酌情选定。

**四、阅读笔记的撰写**

学生在阅读过程中按要求撰写阅读笔记。阅读笔记可涵盖“摘录”“心得”“拓展阅读”三个部分。“摘录”即摘录书中触动自己的语言或段落；“心得”即根据阅读内容，书写所思所感；“拓展阅读”即在阅读完该本书后，阅读与该书籍相关的其他图书或书评、论文、论著等，并结合阅读情况记录个人感悟。其中“心得”为学生着力撰写的部分，根据阅读计划，学生每读一本必读书目应撰写1000字以上的心得体会；“摘录”“拓展阅读”部分字数不做硬性要求，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选择。

**五、读书笔记领取登记**

读书笔记本制作费用包含在教材费以内，为确保读书笔记本发放到位，以便期末结算，各班辅导员应按照教务处关于教材核发的相关要求，组织学生以班级为单位签字确认。

纸质的签字确认凭证以院部为单位统一送交图书馆存档。

**六、读书笔记的评审**

读书笔记本原则上由辅导员在期末审定一次，以期末审定结果作为该学期学生个人开展阅读情况的最终成绩，审定结果及成绩录入为两档制：及格、不及格。辅导员可推荐优秀读书笔记（原则上为班级人数的2%）参与该学期读书笔记展；读书笔记撰写不合格者，该学期不能获取阅读学分，须在《郑州商学院阅读学分修读及认定方案》中确定的延迟认定的学期范围内重修。

以上说明由图书馆负责解释，未尽之处将在后续工作中做进一步补充。